

主編者 吳敬元
蔡培恆
王雲五

新時代書叢地史

西

撰述者 王勤偉
校閱者 壽景偉



0006
0001

書叢地史時代新

西

藏

問

題

主編者

吳敬恆
蔡元培
王雲五

撰述者
校閱者

王勤堉
壽景偉

行發館書印務商

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國難後第二版
(五八一)

新時代西藏問題一冊

每冊定價大洋伍角
外埠酌加運費匯費

發印發行者兼主編者
校閱述者

王壽吳蔡商上
海務務商上印及印河雲元敬景勤
南書各埠路館培五恆偉培

有所權版
究必印翻

西藏問題目次

第一章 西藏開闢小史	一
第二章 西藏問題之起因	一七
第三章 西藏問題之發端	二七
第四章 西康建省之經過	四三
第五章 革命前後之西藏問題	五六
第六章 西姆拉會議之經過	六九
第七章 西藏問題之癥結	七八
第八章 華會以後之西藏問題及西藏之現狀	九七
第九章 改造西藏之方策	一〇九

西藏問題

第一章 西藏開闢小史

中藏之最初的關係

西藏地居中國西陲，東接四川，川邊北接青海、新疆，西南兩部與英屬哲孟雄及不丹尼泊爾二小國相接壤。其入於有史時代，蓋已在第七世紀。西藏初號禿髮，唐宋曰吐蕃，元曰西蕃，明曰烏斯藏，至清始稱西藏。

唐初，吐蕃強大，屢犯中國。然「其人或隨畜牧而不常厥居，貴人處於大氈帳，名爲拂廬。寢處污穢，絕不櫛沐。接手飲酒，以氈爲盤，捻沙爲椀，實以羹酪而食之。多事齷齪之神，人信巫

覲。不知節候，以麥熟爲歲首。」●蓋尙爲遊牧時代，未有文化之可言也。太宗貞觀八年（六三四）其贊普（西藏稱王曰贊普）特勒德蘇隆贊，遣使朝貢請婚，太宗不許。吐蕃率衆入寇，太宗命將擊破之。隆贊大懼，引兵退走，復遣使來請婚，太宗因以宗女文成公主嫁之。時貞觀十五年（六四一）也。中國與西藏之發生關係，實自此始。於是西藏漸慕華風，釋氏服紈綺，遣其豪酋子弟來入國學，以習詩書。高宗中，又請蠶種及造酒、碾磑、紙墨之匠，中國文化於是漸入藏中。

自是以迄德宗，百五十年間，吐蕃叛服無常。德宗建中二年（七八一），愬於郭子儀之兵威，遣使來請議界，四年（七八三），遣官盟於清水（今甘肅清水縣），定賀蘭山爲二國之境界，立甥舅聯盟碑於布達拉之大招寺。碑文稱「大唐文武孝德皇帝，大蕃聖神贊普，舅甥二主，商議社稷」●，則當時之西藏，猶爲一獨立國，中藏關係尙對等也。是後終唐之世，屢服屢叛，下迄五代，以中國內亂相尋，吐蕃常乘隙而入，劫掠邊徼。然是後其國亦自衰弱，種族分散，不似前此之統一矣。



最初之中藏關係

唐代之甥舅聯盟碑(採自 Bell: Tibet, Past and Present)

元代征服西藏而後，以其地廣而險遠，民悍而好鬪，思有以因其俗而羈縻之，乃定喇嘛教爲國教，封其教主八思巴爲「大寶法王」，使統西藏之地。又於河州（今甘肅導河縣）設吐蕃宣慰司都元帥府，分設宣撫司於打箭爐、雅州等地，以撫慰之。元世祖至元六年（一二六九），復進而置宣撫司於烏斯藏。西藏僧侶之入貢於京都者，絡繹於道。中藏間之關係，因此而日趨密切，中國之收撫西藏，亦於是而大收厥效矣。

明太祖懲唐代吐蕃之亂，元代收撫之效，乃更勵行懷柔之策。利用佛教，以收化導之功，以烏斯藏之攝帝師喃加巴藏卜爲「熾盛佛寶國師」，使統轄烏斯藏地。其教徒之來朝者，禮之尤厚於元朝，終明之世，封法王者八，授西天佛子者二，授灌頂大國師者九，灌頂國師者十八。法王以下，死則其子或徒弟承襲。每歲一再朝貢，從者數百人。開市通商，貿易物品。明廷歲耗鉅數之財帛，以牢籠僧徒，故終明之世，未有西蕃患焉。③

喇嘛教之興革

喇嘛教爲佛教之別派，其自印度傳入西藏，蓋在第五世紀之初葉。特勒德蘇隆贊既妻唐文成公主，又迎巴勒布王之女爲妾。公主好佛，巴勒布王之女亦復篤信佛教。隆贊日受妻妾之感化，乃益闡揚佛法。於是印度高僧羣來佈道，西藏佛教自此漸盛。是後僧侶之數日多，寺院建設到處勃興。藏民氣質逐漸化慄悍而爲純良，然沾染中國印度之風，日益加盛，人民乃漸流於奢侈游惰，僧侶之道德亦日漸墮落。

元初，八思巴出，禮其伯父學伽陀三千言，七歲能演其法論，辨縱橫，遍訪名宿，鉤元索隱，盡通三藏。後入元廷，世祖封爲國師，任中國之法王，統天下之釋教。以喇嘛教爲元之國教，歷代信奉之不變。紅教於是大盛。世祖又使八思巴領藏地，統轄西藏政教之大權。法王居於後藏札什倫布之附近，其後嗣稱薩迦呼圖克圖。降及元末，紅教更趨於腐敗，淫戲無度，醜聞外洩。紅教改正之機，遂伏於是矣。

明永樂年間，有宗喀巴者，生於甘肅之西寧府。初學經於後藏札什倫布之西薩迦廟洞。知紅教之流弊，誓加改革，乃別創黃教，令僧徒衣黃色袈裟，以別於紅教；改正咒語；禁娶妻，以

呼畢爾罕之轉生，爲其傳授衣鉢之法。未幾，黃教遂興。

宗喀巴下有四大弟子，其一爲達賴喇嘛，一爲班禪喇嘛，並居拉薩。喇嘛之下又有哲布尊丹巴與阿嘉胡圖克圖。是爲黃教之四大喇嘛。哲布尊丹巴居於蒙古之庫倫，其勢力普及於外蒙古地方，與達賴班禪二喇嘛並稱爲喇嘛教之三聖。多倫諾爾阿嘉胡圖克圖則駐於北京附近。故喇嘛教之勢力，實並不限於西藏，蒙古青海，亦皆信仰黃教，所謂「化被西方，名馳東土」者是也。

達賴一世曰根登珠巴，又名羅倫嘉穆錯，故吐蕃王室之後裔，世爲藏王，故達賴喇嘛兼有西藏之政治權。二世曰根登嘉穆錯，親纂宗喀巴佛及佛母讚頌。至三世銷朗嘉穆錯，黃敎益盛，紅敎中諸法王，皆俯首稱弟子，而改從黃敎。東西數萬里，熬茶膜拜，視若天神。諸番王則徒擁虛名，不復能行施其號令。明神宗遣使齋冊印，往迎達賴，察哈爾圖們汗亦敕請宣講敎法，使至而達賴坐化。四世榮丹嘉穆錯，爲蒙古圖古隆汗之子。黃敎勢力，於是廣遠於蒙古及伊犁。哲布尊丹巴之居庫倫，亦自是始。傳至達賴五世曰阿旺布藏嘉穆錯，和碩特固始汗引

兵入後藏，奉班禪喇嘛居於札什倫布，統治後藏，於是達賴班禪始分主前後藏。^四

初土伯特分四部，東部曰康曰青海，西部曰衛曰藏。青海之固始汗，本蒙古厄魯特部人，明季併吞東二部，以青海地廣，使子孫遊牧，而康則輸其賦於固始汗。衛地則第巴桑結奉達賴喇嘛及班禪喇嘛居之。藏地則藏巴汗居之。藏巴汗爲紅教之護法，與桑結積不相能。清順治二年（一六四五）桑結以藏巴汗虐其部衆，並詆毀黃教爲名，乞師於固始汗而滅之。以其地分居班禪與達賴，紅教於是益式微，而第巴桑結之威力則益熾，尋至專決國事矣。

康熙二十一年（一六八二）達賴喇嘛五世卒，桑結欲專決國事，祕不發喪，僞言達賴喇嘛入定，居高閣不見人，萬事皆託達賴喇嘛行之。並假託達賴入貢言已老邁，國事決於桑結，乞賜封爵。詔封桑結爲土伯特國王。桑結於是益橫，以己意立羅布藏仁青策養嘉穆錯，爲六世達賴。時桑結與拉藏汗（固始汗之孫）交惡，桑結謀毒殺拉藏汗未遂，欲以兵逐之，拉藏汗乃集衆討誅桑結。奏廢桑結所立之羅布藏仁青策養嘉穆錯，而別立博克達山之伊西嘉穆錯爲六世達賴。然青海蒙古皆以爲僞，不之信，自立羅布藏噶爾桑嘉穆錯。清帝恐其構

景詔羅布藏噶爾桑嘉穆錯暫居西寧紅山寺，旋移塔爾寺。然青海西藏之僧侶，勢力相當，爭議仍不能決，時康熙四十四年（一七〇五）也。

喇嘛之傳授衣鉢，向用呼畢爾罕轉生之法。凡達賴班禪圓寂後，由「吹忠」等作法降神，秉公指認。然行之既久，妄指之弊漸生，族屬媼姪，遞相傳襲，竟與世職無異。乾隆五十七年（一七九二）乃制定金瓶掣籤之定律。將「吹忠」四人所指之呼畢爾罕姓名及生年月日，各寫一籤，貯於瓶內，對衆拈定。於是流弊盡去，相傳以至於今日焉。①

西藏地處萬山之中，交通阻塞，氣候嚴寒，故人民之思想文化，均較中國内地為簡陋。至於今日，猶不能脫離神權之政治。有清末葉，駐藏辦事大臣權限之內，僧徒百名以上之寺院，凡四十餘。藏民之信奉喇嘛教者，約佔七分之一。無論僧徒，其行止操作，口中皆喃喃誦經不輟。且其勢力，推行及於蒙古與青海。故蒙古青海對於西藏之關係，實較其他各地為密切。藏民對於宗教之信仰，既如是其深切，喇嘛教徒之在西藏，自有其一種特殊之地位。教權所至，亦即政權所及。故至於今日，達賴喇嘛猶能掌握西藏之一切政權。前清末葉，中國在藏勢力

之崩潰，實由於革去達賴尊號之所致。民國以來，藏人之親呢英人，亦即達賴出亡印度時，英人優加待遇之結果。國人欲謀西藏問題之解決，對於達賴喇嘛，實不可不加以注意。蓋解鈴端粒繫鈴人，達賴之內嚮與否，固西藏問題中之一重要關鍵也。

清初西藏之內附

滿清未入中原以前，西藏僧衆已來盛京。崇德八年（一六四三），達賴喇嘛遣使來朝，賜賞甚厚，且作書致達賴。順治七年（一六五〇），達賴喇嘛親自來朝，迎至北京，賜金冊金印，禮遇甚隆。蓋當時外蒙未服中國，蒙古王公惟達賴之言是聽。清初之懷柔達賴，其目的固不僅在西藏，亦兼欲依恃達賴以羈縻蒙古也。

康熙五十五年（一七一六），準噶爾酋策妄拉布坦率兵侵入西藏，攻殺拉藏汗，而據其地。毀滅黃教，清帝命西安將軍額倫特以兵赴援，相持數月，額倫特糧盡矢竭，大敗逃北。準噶爾之兵勢乃益盛。帝以西藏之地，屏藩青海滇蜀，苟準噶爾得而據之，則邊徼將無寧日。五

十七年（一七一八）乃命其十四子允禩爲撫遠大將軍，統帥六師，駐青海之木魯烏蘇河，使治軍餉。命將軍富寧安駐兵巴里坤，以分賊勢。將軍傅爾丹出兵阿爾泰，以獵其北。復遣將軍噶爾弼出四川，將軍延信出青海，兩路以搗西藏。將塔爾寺之呼畢爾罕，賜以達賴喇嘛名號，給與冊印，俾其主持黃教。五十九年（一七二〇），噶爾弼獲僞藏王達克咱，西藏遂平。因其土地人民賜達賴喇嘛，居於布達拉。使貝子康濟鼐管理前藏事務，台吉頗羅鼐管理後藏事務，製平定西藏碑，勒石於布達拉之大招寺。[◎]

雍正元年（一七二三），青海羅卜藏丹津叛，撫遠大將軍年羹堯領川兵二千餘名，由打箭爐出口，自霍爾甘孜一帶，招撫未順番夷，直抵西藏；又遣雲南提督郝玉麟，統領雲貴兵千餘名，駐劄察木多，以爲聲援。次年（一七二四）六月，羅卜藏丹津遁入藏境之克哩野地方，康濟鼐等率番兵逐之。因封達賴喇嘛爲西天大善自在佛，予以冊印，使率領天下之釋教。

雍正五年（一七二七），西藏噶布倫阿爾布巴隆布鼐等，忌康濟鼐之權，聚衆殺之，謀投準噶爾。雍正帝命將軍查郎阿率四川陝西雲南之兵進討，未至，台吉頗羅鼐率後藏及阿

里兵，截賊歸途，擒逆首送中國。乃遣達賴喇嘛於裏塘之惠遠廟以避準噶爾之兵力。以頗羅鼐爲貝子，總藏事。留大臣正副二領四川陝西兵二千分駐前後藏以鎮撫之。中國駐藏大臣之設置，當始於是時。同時並收巴塘、裏塘一帶之地，使屬於四川，設宣撫土司以治之；收中甸維西之地，使屬於雲南，設二廳以治之。惟察木多以西之各土司，則仍隸屬西藏。十三年（一七三五）秋，準噶爾來求成，始送達賴歸駐於前藏之布達拉。

乾隆初年，頗羅鼐慲於前敗，精練勁旅，以防準噶爾。不丹廓爾喀（即尼泊爾）二部，先後從風，西藏遂告安謐。四年（一七三九）乃封頗羅鼐爲郡王，使領藏事如故。十二年（一七四七），頗羅鼐卒，其子朱爾墨特襲封爲郡王。十五年（一七五〇），駐藏大臣傅清、左都御史拉布敦，覺朱爾墨特欲藉準噶爾之助，以顛覆中國在藏之勢力，因計誘朱爾墨特而手刃之。不意朱爾墨特黨羽遍藏中，元慾雖除，後患未已。傅清、拉布敦終不免於被賊黨所害。帝聞大怒，卽令四川總督策楞主持討藏軍務，率川軍入藏討平之。於是一變昔日之政策，罷貝子汗王等封爵，以四噶布倫分其權，而總其成於達賴喇嘛，以全藏之地與之，使主持西藏之

政事。然當時之駐藏大臣，對於藏中政務，實尚未有預聞之權。觀乾隆五十七年（一七九二）八月之上諭，猶有「藏中諸事，任聽達賴喇嘛及噶布倫等率意徑行；駐藏大臣等，不但不能照管，亦並不預聞」^①等語，從可知矣。蓋當時握藏中政教之大權者，實係噶布倫也。

乾隆五十五年（一七九〇），廓爾喀興兵進犯藏邊，土伯特軍不能鎮壓，帝乃命侍衛巴忠、四川將軍成德等率兵進討，巴忠等畏葸不敢前，但令西藏歲納廓爾喀一萬五千金以調停之。明年（一七九一），廓爾喀以督促前年所約之歲金爲詞，又自聶拉木深入後藏，駐藏大臣保奏，庸懦無能，一聞賊至，即遷班禪於前藏，以避其鋒。旋以賊勢大盛，又移達賴於西寧寺，班禪於泰寧，盡以西藏之地委諸廓爾喀。西藏大震。五十七年（一七九二），清帝乃命福康安爲將軍，海蘭察爲參贊，調索倫滿洲兵及屯練之土兵進討。兵精糧足，將士用命，不數月即盡復失地。乘戰勝之餘威，長驅直入廓爾喀，復檄近廓爾喀東南之哲孟雄不丹，西南之巴作木郎等部，同時進攻。廓爾喀四面受敵，惶恐乞哀，乃允其降。以番兵三千，漢兵蒙古兵一千，戍西藏。乾隆帝又因廓爾喀之兩度侵入西藏，實由於駐藏辦事大臣之無實權，致不能防。

患於未然。亂事既平，乃改革舊制，申明約束，凡噶布倫以下之番官，皆爲大臣屬員，大小政事悉取決於駐藏辦事大臣，四噶布倫與番官之缺，於是均由辦事大臣會同達賴喇嘛選拔。駐藏辦事大臣之行事儀注，由是始與達賴班禪同等，其在西藏始握有政治之特權。自此以後，西藏乃確定爲我中國之藩屬，不僅有宗主權，且有主權矣。

清初對藏之設施

西藏自乾隆二次進征以後，遂確定爲我之藩屬。是後設施，亦頗足述：

一、劃定藏廓邊界 乾隆五十七年，旣平廓爾喀之亂，是年九月，乃勘定藏廓地界，將聶拉木宗喀等地，均劃入西藏境內。就其邊界，一一設立「鄂博」，禁止私行偷越，遇有遣使進貢獻表等事，須事先稟明邊界將領，得其允許，方准進口。其禁止私行越界之嚴密如此，蓋所以杜後患也。哲孟雄作木朗二部落，本係藏內統轄，廓爾喀恃強侵佔，至此十餘年，藏人要求斷還，清廷恐因判斷邊界，而生事端，置之不問。